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香港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出售證券的任何要約或購買或認購證券的招攬的一部分。H股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

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但H股可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本公司過去及現在不打算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代表包銷商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內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高於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完成，且可隨時終止。

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結束。

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2024年4月24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並即時生效。

LianLian 连连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64,300,000股H股(計及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9,290,000股H股(計及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45,010,000股H股(計及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0.22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股份代號：2598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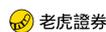


J.P.Morgan
摩根大通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字母順序)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按字母順序)



LIANLIAN DIGITECH CO., LTD. /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20 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 H 股股東，H 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知悉即使少量 H 股成交，H 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於買賣 H 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摘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598
股份簡稱	LIANLIAN
開始買賣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10.220 港元
發售價範圍	10.210 港元至 10.950 港元
發售價進行調整	否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64,300,000
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在發售規模調整權及重新分配後)	19,290,0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在發售規模調整權及重新分配後)	45,010,000
於上市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1,079,060,000

以上發售股份是在考慮了根據以下發售規模調整權發行的額外股份之後確定的:

發售規模調整權（擴大規模權）

根據該選擇權發行的額外股份數目	8,380,000
- 公開發售	2,514,000
- 國際發售	5,866,000

發售規模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據此，本公司正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 8,380,000 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目的約 15.00%。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股份數目	9,645,000
-----------	-----------

可以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通過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在二級市場中進行購買或通過延遲交付或上述方式的組合來彌補此類超額分配。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657.15 百萬港元
減: 按最終發售價計算之預計應付上市開支	(109.13)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548.02 百萬港元

附註: 所得款項總額是指發行人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 請參閱 2024 年 3 月 20 日的招股章程。

分配結果詳情

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10,112
受理申請數目	10,112
認購水平	16.94 倍
觸發回補機制	是
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5,592,000
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回補後)	11,184,000
公開發售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經行使發售規模調整權及進行重新分配後)	19,290,000
公開發售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30.00%

附註: 有關向公開發售進行最終分配的詳細信息, 投資者可以參考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名稱/姓名或身份證號進行搜索, 或者訪問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獲取已分配者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承配人的數量	122
認購水平	1.89 倍
國際發售的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50,328,000
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回補後)	11,184,000
國際發售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經行使發售規模調整權及進行重新分配後)	45,010,000
國際發售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70.00%

董事確認, 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i)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任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 及(ii)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概無習慣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任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登記於其名下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進行其他處置。

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項: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總數目之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之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現任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杭州高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17,846,500 ^{附註2}	27.76%	4.26%	1.65%	否
杭州城投產業發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846,500 ^{附註2}	27.76%	4.26%	1.65%	否
總計	35,693,000	55.52%	8.52%	3.30%	

附註1: 以下發售股份指H股。

附註2: 最終配發予杭州城投產業發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杭州城投」) 及杭州高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杭州高新創業」) 的發售股份數目乃參考彼等各自投資的實際匯出港元金額及實際付款 / 匯款日期的匯率 (而非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匯率) 計算。由於貨幣匯兌差額, 最終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可能有別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杭州城投及杭州高新創業將認購的說明性發售股份數目。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的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比例(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ZHANG Zhengyu / 章徵宇 ^{附註}	117,428,375	-	10.88%	2025年3月27日
Hangzhou Chuanglianzhixin Investment L.P. / 杭州創連致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2,217,799	-	15.96%	2025年3月27日
LU Zhonglin / 呂鐘霖 ^{附註}	92,316,555	-	8.56%	2025年3月27日
XIAO Sequi / 肖瑟秋 ^{附註}	12,871,987	-	1.19%	2025年3月27日
小計	394,834,716	-	36.59%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佔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的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比例(假設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p>附註：於2021年1月1日，章徵宇、呂鐘霖及肖瑟秋訂立一致行動人協議，據此，上述各方確認彼等過往一直一致行動，並同意通過實現達成共識在股東大會上進行一致表決。杭州創連致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伙人為杭州宇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宇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有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章徵宇先生最終控制。</p> <p>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期視乎中國公司法而定。</p>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在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中的定義）

名稱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H股數目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份數目之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期最後一天
天津光大創新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79,929,600 股 （包括 39,964,800 股 H 股）	9.55%	7.41%	2025 年 3 月 27 日
博裕景泰（上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0,864,541 股 （包括 30,432,271 股 H 股）	7.27%	5.64%	2025 年 3 月 27 日
寧波紅杉臻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3,406,361 股 （包括 26,703,181 股 H 股）	6.38%	4.95%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杭實賽連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5,476,159 股 （包括 27,285,695 股 H 股）	6.52%	4.21%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麓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989,015 股 H 股	9.07%	3.52%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賽連貳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016,484 股 （包括 22,209,890 股 H 股）	5.30%	3.43%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賽智雲昇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7,016,701 股 （包括	5.30%	3.43%	2025 年 3 月 27 日

名稱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H股數目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份數目之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期最後一天
	22,210,021 股 H 股)			
杭州賽連壹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2,538,083 股 （包括 19,522,850 股 H 股）	4.66%	3.02%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中金佳泰貳期（天津）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9,832,718 股 H 股	7.13%	2.76%	2025 年 3 月 27 日
泰康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26,227,434 股	-	2.43%	2025 年 3 月 27 日
金華市普華濟時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4,675,407 股 H 股	5.89%	2.29%	2025 年 3 月 27 日
啟鷺（廈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3,327,767 股 H 股	3.18%	1.24%	2025 年 3 月 27 日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聯力昭離商陽集成電路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994,990 股 H 股	2.87%	1.11%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上海國和二期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9,870,163 股 H 股	2.36%	0.91%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上海金浦創新消費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8,636,393 股 H 股	2.06%	0.80%	2025 年 3 月 27 日
財通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7,458,179 股 H 股	1.78%	0.69%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科發未鏈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6,663,883 股 （包括 3,331,942 股 H 股）	0.80%	0.62%	2025 年 3 月 27 日
青島國信鉑翱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663,883 股	-	0.62%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中金浦成投資有限公司	3,331,941 股 H 股	0.80%	0.31%	2025 年 3 月 27 日
杭州鴻富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331,941 股 （包括 2,665,553 股 H 股）	0.64%	0.31%	2025 年 3 月 27 日
浙江省創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3,331,941 股 H 股	0.80%	0.31%	2025 年 3 月 27 日

名稱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H股數目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份數目之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禁售期最後一天
杭州友創天辰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10,363 股 H 股	0.62%	0.24%	2025 年 3 月 27 日
上海致淮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491,636 股 H 股	0.36%	0.14%	2025 年 3 月 27 日
小計	543,685,583 股 (包括 348,876,716 股 H 股)	83.33%	50.39%	

上表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乃依據中國公司法確定。

現有股東 (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中所界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除外)

名稱	於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於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 H 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Hangzhou Xingzhu Investment Management L.P. / 杭州星渚投資管理合夥(有限合夥)	39,801,138	-	3.69%	2025 年 3 月 27 日
Hangzhou Nuohe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P. / 杭州諾衡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1,111,000	-	1.03%	2025 年 3 月 27 日
Hangzhou Youso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P. / 杭州友嵩投資管理合夥(有限合夥)	10,655,515	-	0.99%	2025 年 3 月 27 日
Hangzhou Huilian Enterprise Management Consulting L.P. / 杭州慧連企業管理顧問合夥(有限合夥)	9,180,000	-	0.85%	2025 年 3 月 27 日
QING HUANG	5,492,048 股 H 股	1.31%	0.51%	2025 年 3 月 27 日

名稱	於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於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 H 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小計	76,239,701 (包括 5,492,048 股 H 股)	1.31%	7.07%	

以上表格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依據中國公司法。

基石投資者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 ^(附註 1)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 H 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Hangzhou Urban Investment Industrial Development Investment Partnership (LP) / 杭州城投產業發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846,500 ^{附註 2}	4.26%	1.65%	2024 年 9 月 27 日 ^{附註 3}
Hangzhou High-tech Venture Capital Co., Ltd. / 杭州高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17,846,500 ^{附註 2}	4.26%	1.65%	2024 年 9 月 27 日 ^{附註 3}
小計	35,693,000	8.53%	3.31%	

附註 1: 以下發售股份指 H 股。

附註 2: 最終配發予杭州城投及杭州高新的發售股份數目乃參考彼等各自投資的實際匯出港元金額及實際付款 / 匯款日期的匯率(而非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匯率)計算。由於貨幣匯兌差額,最終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數目可能有別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杭州城投及杭州高新將認購的說明性發售股份數目。

附註 3: 根據相關的上市規則/指引資料,規定的禁售期於 2024 年 9 月 27 日結束。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H股配發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最大	17,846,500	39.65%	32.65%	27.76%	24.13%	17,846,500	1.65%	1.64%
前5	53,900,500	119.75%	98.62%	83.83%	72.89%	53,900,500	5.00%	4.95%
前10	54,426,500	120.92%	99.58%	84.64%	73.60%	54,426,500	5.04%	5.00%
前25	54,606,500	121.32%	99.91%	84.92%	73.85%	54,606,500	5.06%	5.02%

備註

*承配人排名基於分配給承配人的H股份數量。

H 股份持有人股權集中度分析

H 股股東*	H股配發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上市後所持H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最大	0	0.00%	0.00%	0.00%	0.00%	115,903,863	27.68%	27.06%	176,722,834
前5	0	0.00%	0.00%	0.00%	0.00%	270,782,375	64.68%	63.22%	401,998,416
前10	50,993,000	113.29%	93.30%	79.30%	68.96%	360,473,546	86.10%	84.16%	518,392,767
前25	56,895,500	119.42%	98.35%	88.48%	76.94%	411,264,264	98.23%	96.02%	573,181,814

備註

*H 股股東排名基於 H 股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 H 股份數量。

股權集中度分析

股東	H股配發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上市後所持H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發行新H股份)
最大	0	0.00%	0.00%	0.00%	0.00%	0	394,834,716	36.59%	36.27%
前5	0	0.00%	0.00%	0.00%	0.00%	213,004,115	765,758,052	70.97%	70.34%
前10	17,846,500	39.65%	32.65%	27.76%	24.13%	315,332,056	934,114,565	86.57%	85.80%
前25	53,750,500	119.42%	98.35%	83.59%	72.69%	406,627,628	1,057,838,864	98.03%	97.16%

備註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所有類別股份數量。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準則

招股章程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提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準則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H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份佔所申請總 數的概約百分比
500	4,462	500 股H股份	100.00%
1,000	926	500 股H股份	50.11%
1,000	2	1,000 股H股份	
1,500	263	500 股H股份	40.02%
1,500	66	1,000 股H股份	
2,000	158	500 股H股份	38.03%
2,000	172	1,000 股H股份	
2,500	86	500 股H股份	33.01%
2,500	160	1,000 股H股份	
3,000	68	500 股H股份	27.99%
3,000	144	1,000 股H股份	
3,500	20	500 股H股份	25.00%
3,500	60	1,000 股H股份	
4,000	9	500 股H股份	24.03%
4,000	107	1,000 股H股份	
4,500	20	500 股H股份	22.00%
4,500	990	1,000 股H股份	
5,000	341	1,000 股H股份	20.00%
6,000	59	1,000 股H股份	19.00%
6,000	23	1,500 股H股份	
7,000	33	1,000 股H股份	18.01%
7,000	36	1,500 股H股份	
8,000	45	1,000 股H股份	15.28%
8,000	36	1,500 股H股份	
9,000	158	1,000 股H股份	14.00%
9,000	171	1,500 股H股份	
10,000	117	1,000 股H股份	13.11%
10,000	192	1,500 股H股份	
15,000	227	1,500 股H股份	10.00%
20,000	17	1,500 股H股份	9.80%
20,000	196	2,000 股H股份	
25,000	98	2,000 股H股份	8.00%
30,000	56	2,000 股H股份	7.50%
30,000	56	2,500 股H股份	
35,000	46	2,500 股H股份	7.14%
40,000	18	2,500 股H股份	7.01%
40,000	28	3,000 股H股份	
45,000	38	3,000 股H股份	6.67%
50,000	139	3,000 股H股份	6.33%
50,000	69	3,500 股H股份	
100,000	98	5,500 股H股份	5.50%
150,000	24	7,500 股H股份	5.00%
200,000	25	9,500 股H股份	4.75%
250,000	7	11,500 股H股份	4.60%
300,000	4	13,500 股H股份	4.50%
350,000	4	15,000 股H股份	4.29%
400,000	1	16,500 股H股份	4.13%
450,000	6	18,000 股H股份	4.00%

500,000	26	250,000 股H股份	50.00%
600,000	1	296,000 股H股份	49.33%
700,000	1	343,000 股H股份	49.00%
1,000,000	1	480,000 股H股份	48.00%
1,500,000	1	712,000 股H股份	47.47%
2,796,000	1	1,314,000 股H股份	47.00%
總數	10,112	19,290,000 股H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投資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上市規則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除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應付交易費外。

其他/附加信息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超過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15 倍以上但少於 50 倍，故招股章程中「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已獲應用。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數目為 5,592,000 股 H 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10%（假設發售量調整選擇權及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由於進行有關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最終數目調整至 19,290,000 股 H 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30%（假設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且未計及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整體協調人及各董事確認，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 4.14 章，可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最高發售股份總數（即 12,860,000 股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 20%（假設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且未計及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並無出現超額情況。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302,764,901 股 H 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8.06%）將計入公眾持股量，以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 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 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 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 50% 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3) 條及第 8.24 條的規定；及 (iii) 上市時至少有 300 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2) 條規定。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亦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 規例。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1) 因獲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而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 144A 條）提呈發售或出售；及(2) 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 規例。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刊發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20 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 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並即時生效。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302,764,901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8.06%）將計入公眾持股量（計及發售量調整選擇權獲悉數行使且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已發行股份總數將至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ii)於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iii)於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百分比將不會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iv)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將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及(v)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開始買賣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生效。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或股票成為所有權有效憑證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股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598。

承董事會命
連連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章徵宇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章徵宇先生（董事長）、辛潔先生、薛強軍先生、朱曉松先生及王愚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CHUN Chang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林蘭芬女士。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lianlia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